

致：所有 認可人士
註冊結構工程師
註冊岩土工程師
註冊檢驗人員
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
註冊專門承建商
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

先生／女士：

《2013 年混凝土結構作業守則》

現公布《2013 年混凝土結構作業守則》（下稱“2013 守則”）（暫時只提供英文版本）已經出版，並可即時使用。

在《2004 年混凝土結構作業守則》（下稱“2004 守則”）出版後，為使該守則可與時並進，吸納設計及科技方面的最新發展，本署於 2008 年 1 月成立技術委員會以作檢討。2013 守則就是該技術委員會全面檢討 2004 守則後所得的成果。

2013 守則應與混凝土科技常務委員會於 2012 年 12 月 27 日發布的標準《Construction Standard CS2:2012 “Steel Reinforcing Bars for the Reinforcement of Concrete”》（只有英文版本）一起使用。此外，2013 守則在可接納的標準內已經加入了準備於 2013 年年中發布的標準《Construction Standard CS3:2013 “Aggregates for Concrete”》，以便業界到時可以即時使用。

2013 守則的新增特色

以下是 2013 守則的一些新增的特色：

- a) 新增一組較大的混凝土彈性模量設計值，該組設計值可在計算建築物的整體撓度時使用；
- b) 使用符合建築標準 CS2:2012 的 500B 及 500C 級別的鋼筋；
- c) 混凝土結構在高溫狀態下的設計指引；
- d) 使用粒化高爐礦渣粉作為混凝土拌合物；
- e) 防止高強度混凝土被火燒而導致剝落的措施；
- f) 優化樑柱節點設計；
- g) 對大直徑鑽孔樁和矩形樁的配筋指引；
- h) 優化樑柱延性的細部設計要求；
- i) 新增牆壁延性的細部設計要求；
- j) 新增預應力混凝土結構延性的細部設計要求；以及
- k) 更新認可標準。

2013 守則的應用

雖然大多數業內人士很可能會盡早採用 2013 守則，業界依然可以有一年的時間作為從 2004 守則過渡到 2013 守則的期限。即是說，由 2014 年 2 月 28 日起，2013 守則將會全面實行，屆時 2004 守則將不可以再被使用，而本人在 2011 年 4 月 29 日發出題為《2004 年混凝土結構作業守則》的通告函件亦會被撤銷。

但對於任何新提交的工程方案和“改動及加建”的工程方案，只要其結構圖則或基礎圖則已在 2014 年 2 月 28 日之前獲建築事務監督批准，其後所呈交的結構圖則仍然可以繼續採用在原先申請時使用的同一守則。

閱覽 2013 年守則

2013 守則（暫時只提供英文版本）可以在屋宇署網頁 (<http://www.bd.gov.hk>) 的“刊物及新聞公報”項目下的“作業守則及設計手冊”版面中閱覽，亦可以按照網頁所訂的條款及條件下載。

A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區載佳' (Au-Yang Kwan).

建築事務監督 區載佳

2013 年 2 月 28 日